

歷次中央廉政委員會會議 主席指示事項辦理情形

報告機關： 國家發展委員會
NATIONAL DEVELOPMENT COUNCIL

114年1月7日



辦理情形摘要說明

計列管6案，3案擬解除追蹤，1案擬自行追蹤，2案擬繼續追蹤，
辦理情形摘要如下

壹、3案解除追蹤

指示事項	一、請法務部持續與立法院及社會各界溝通，讓揭弊者獲得更完善法律保障。109.11.26第23次中央廉政委員會會議，案號：10911-1	法務部
辦理情形	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委員版7個版本條文業於113年11月7日完成逐條審查送黨團協商，分別於12月12日、16日及18日召開3次黨團協商會議，並於12月27日三讀通過「公益揭弊者保護法」，建立國內首部揭弊保護專法提供揭弊者安心吹哨的環境。	
管考建議	本案擬解除追蹤，請法務部於總統公布後，積極研擬相關施行細則等配套，俾順利實施。	

壹、3案解除追蹤

指示事項	二、請法務部積極辦理「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適時對外公布該報告之期中進度，使外界瞭解我國對「聯合國反貪腐公約」之重視，以及積極參與國際社會之決心。113.07.15第28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案號：11307-2	法務部
辦理情形	法務部前於113年9月26日將「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期中進度陳報行政院，行政院於10月30日邀集專家學者及相關機關召開審查會議討論，法務部續於11月14日將審查會後修正版本陳報行政院，行政院於12月2日同意照辦，並由法務部廉政署於12月9日對外公布。	
管考建議	本案擬解除追蹤，本案已於113年12月9日對外公布，法務部將於報告案第3案具體說明。	

壹、3案解除追蹤

指示事項	三、針對民選首長機關，請考量透過擴大辦理透明晶質獎規模，提高同仁對服務單位之認同，請法務部朝此方向擴大辦理。113.07.15第28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案號：11307-4	法務部
辦理情形	法務部辦理「透明晶質獎」，鼓勵全國中央及地方各層級機關參與，評核項目含「首長決心與持續作為」，鼓勵各機關首長(含民選首長之鄉鎮市長)展現廉能治理之決心與作為。第2屆「透明晶質獎」頒獎典禮已於113年12月9日結合「2024臺灣透明論壇」擴大辦理，除行政院鄭副院長蒞臨致詞頒獎外，國際反貪腐相關組織重要學者專家亦與會見證，讓世界看見更廉能的臺灣。	
管考建議	本案擬解除追蹤，本案已於113年12月9日辦理完竣，法務部將於報告案第3案將具體說明。	

貳、1案自行追蹤

指示事項	一、為提升地方民選首長於廉政及法治之認知，請內政部研議修正「民選地方行政首長服務規範手冊」內容，以及民選地方首長或民意代表宣誓就職前於廉政及法治方面之學習可行性。113.07.15第28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案號：11307-3	內政部
辦理情形	1. 配合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期程，內政部預計115年辦理修正「民選地方行政首長服務規範手冊」。 2. 考量上開手冊內容已含括各類主題，後續將請民選地方行政機關於新任首長就職前向其說明各項重要法令規範，並協助首長至數位學習平臺選讀相關課程，以強化廉政及法治素養。	
管考建議	本案擬自行追蹤，請內政部按既定排程積極辦理，如有階段性成果，適時提報本會報。	

參、2案繼續追蹤

指示事項	一、請研議「貪污治罪條例」與「刑法」瀆職罪章之結構性調整事宜。108.10.17第22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案號：10810-1	法務部
辦理情形	法務部113年1月24日召開「貪污治罪條例」修法研商會議，確認貪污治罪條例修正草案第11條、第12條文字內容，完成預告60日後，已於5月31日送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於7月9日、9月30日召開2次審查會。	
管考建議	本案擬繼續追蹤，請法務部持續掌握修法進度。	

參、2案繼續追蹤

指示事項	二、請法務部與相關機關強化「通訊保障及監察法」修正法案之落實執行。113.07.15第28次中央廉政委員會議，案號：11307-1	法務部
辦理情形	1. 法務部已於113年10月25日召開跨部會會議，參酌與會機關意見擬具「通訊保障及監察法施行細則」，以及「通訊保障及監察法」授權子法「通訊使用者資料管理辦法」及「網路流量紀錄管理辦法」草案。 2. 「通訊保障及監察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於11月13日預告完成並陳報行政院，行政院業於11月22日召開審查會，後續將由行政院與司法院兩院會銜發布。 3. 「通訊使用者資料管理辦法」、「網路流量紀錄管理辦法」法務部及內政部已分別於12月25日及27日會銜發布。	
管考建議	本案擬繼續追蹤，請法務部持續掌握「通訊保障及監察法施行細則」法制作業進度，俾即早公布實施。	